

阿呆和他的新媒体朋友: 技术支撑传播武器库 数据打造理性运营手

WCplus作者阿呆 微信: [wonderfulcorporation](#) 公众号(点击打开二维码):数据部落 网站:[askingfordata.com](#)

加入WC社群获得工具更新推送(好友验证请备注 WCplus用户+昵称 否则通过率低)

数据来自微信公众号平台,WCplus仅作转化工具,版权或使用问题请联系原公众号。请勿将数据用于任何商业用途,WCplus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

那个被强奸的男人, 可能到死都得不到一句道歉

原创: 张花花 咪蒙 2017-08-23



想必你们都知道那件事了。

男作家李枫发文，说他在酒店房间里被同性上司要求blow job了。虽然事情真相还没调查清楚，但随后我在朋友圈里刷到一个学法律的学长发的状态，我很震惊。

他说：“这种事发微博有屁用，找警察都不一定有用。法律只保护男人的身体健康权和人格权，不保护男性的性自主权和性选择权。”

这意味着什么呢？你强行和一个男人发生性关系，这不会构成强奸罪。

在我们国家男生被猥亵，只能说对方侵犯了他的人格权，构成了强制猥亵罪。而男生被性侵，却不算被强奸，还是只能算被猥亵，因为男人被默认为没有性自主权。

一个男人被另一个男人性侵了，如果整个过程非常流畅、非常润滑，没有造成诸如肛裂之类的后果，你去投诉，可能不会有人受理。只有给身体造成严重伤害的才有可能判刑。

但是这类案件对于证据的要求很高，而且取证的过程非常麻烦，可能会涉及到体液、视频，或者需要多个证人作证。

如果一个女人要性侵一个男人，只要不伤及身体，不长时间限制人身自由，男人根本没办法起诉。

男生在这方面，真的非常非常弱势，甚至连“强奸”这个词，都不对他们成立。

这样的事，并不是第一次发生。

前几天，网友@阿里山神卤蛋 就发微博说，自己被驾校教练性侵了。对方用练车做借口，把他带到荒山野岭，疯狂吸吮咬他的下体。他的下体淤血肿胀，牙齿咬伤.....

大连市中心医院

急诊病程记录

患者姓名 2017年8月16日
 男/女 年龄 22 民族 婚姻
 工作单位 现住址
 职业 电话 过敏史

| 记录时间 (时 分) | 病史、检查、诊断、治疗及转归、去向 | 医师 签字 |
|--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23:10 | <p>笔头外伤3小时 3小时前被笔用牙咬伤 笔头含于口中去排余血 当时笔头有充血瘀血 肿胀有少量出血。阴唇及阴囊 当时阳性</p> <p>诊断：笔头牙咬伤 1. 根松动了。(解)， 2. 沙眼科同时处理。</p> | <p>张X</p> <p>充血淤血肿胀</p> <p>诊断：龟头牙咬伤</p> |

提示语：1. 病历是工伤、肇事、司法鉴定、医保、人寿保险的凭证之一，请您妥善保管，遗失不补。
 2. 它是您患病诊治过程的参考资料，就医时务必携带。
 3. 疾病诊断书需要当时出具。

@临时改名卤蛋妈

最后的判处是，教练被行政拘留10天。

10天，水逆都走不完一个周期。

10天，被咬伤的地方，可能还在流血。

10天，伤后心理疏导，都只够做一次。

10天，对这个惯犯的人生，造不成任何影响。

对受害人来说，却要用一生的时间活在耻辱、羞愧、愤恨的后遗症里。

最可怕的是，一个男生被性侵了之后，不仅不被法律保护，也不被舆论保护。

我问了几个认识的人，大家听到女生被性侵的第一反应是同情和惊讶；听到男生被性侵，大家的第一反应却是错愕，甚至发笑。

如果这个男人是被女人性侵了，大家会觉得好玩。

女生说：“快跟我说下细节，我要去搞吴彦祖。”

男生说：“天啊，他好幸运。这样的强奸犯，请给我来一百打。”

如果受害者是gay，那大家的重点就会瞬间偏离性侵这件事，转移到性取向上。

我的律师学长还讲了一个案子，他的好朋友阿林是个男同性恋，被他的上司性侵了。对方在酒吧里把他灌醉，直接拖去了厕所。这个人追了阿林很久，但阿林并不喜欢他。

事后对方直接说：“你没办法告我的。”

阿林不信，发微博求救，评论都充满了恶意：

“你反正是gay啊，跟哪个男人搞不是搞。”

“你们圈子本来就滥交吧.....”

阿林没有说话。

因为他不知道该怎么解释他们跟异性恋一样，也有自己的圈子和爱人，他们也会用尽全力对自己的爱人忠贞，他们当然也不愿意被迫去和不喜欢的人做爱。

他不知道该怎么解释，他的性取向，不是他可以被性侵的理由。

也许因为社会越来越开放，也许因为信息时代的表态越来越便捷，也许因为键盘越来越好按。

遇见事情，我们总爱发笑，我们习惯性反驳，习惯性对抗，习惯性消解一切本应被严肃对待的东西。

什么都可以被调侃，什么也都无所谓。

但其实不是这些东西真的值得调侃，真的那么好笑。只是你，对什么都变得冷漠了。

我们或许无法阻止悲剧的发生，但我们至少能承认悲剧的存在。

一直以来我们都低估了男人被性侵的伤害，可事实上，男人被性侵的伤害，不亚于女性。

大部分男生在受到性侵犯的刺激之后，都会留下心理创伤。

他们耻于提起这件事，相应的伤害却在心里发酵成抑郁；他们自卑自闭，更多的是对异性产生深深的恐惧；当他们再次面对异性，会不由自主地想起被侵犯的经历。

他们不太可能像正常的男孩那样结婚生子，度过一生了。

我的朋友天杨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直男，一个帅直男。他身高183cm，戏剧院校表演系毕业，有稳定的工作和生活。

他喜欢一切直男喜欢的人事物，波多野结衣、任天堂和篮球。

天杨完美的人生中，只有两个疑点：

他没有女朋友。

他不能坐一切小型车，计程车、轿车都不行。

我之前以为是他抠门，连打个的都不肯。

很久之后我才知道，天杨13岁时曾经在邻居叔叔的轿车里被对方强制blow job了。

之后13年，他每次坐轿车都会出现应激事件之后的闪回反应。无法控制地回忆起那天，然后变得狂躁，浑身出汗，颤抖不已。

他自责，为什么13岁的自己不够强壮。

他自责，为什么当时要上那台车。

他为自己的被伤害而自责。

当然，这篇文章的目的，并不是去比较性侵的发生对谁比较残忍。**因为在受伤害这件事上，是没有任何一个度量衡可以拿来掂量的。**

无论男女，无论高矮，无论方式。

伤害就是伤害本身。

很多时候，特别强调对某类人群的保护，实际上就是承认他们是弱者。比如对男性的性侵不算强奸，对女性的性侵才算强奸。

这个规则看上去对女性很温馨，在保护女性，其实是最大的性别歧视。因为它默认男性是强壮的、有力的，是不可能被

侵犯的；而女性是柔弱的，无能的，是需要被额外保护的。

什么叫男女平等？

真正的平等不是区别对待，不是为任何人单开一扇门。而是在遭到伤害时，我们受到的保护应该是同等的。

社会进步是承认女性、也承认男性的性自主权。女人被性侵了是犯罪，男性被性侵了，同样也是犯罪。

这才是我们想要的关怀。



本文顾问：包涵

